

## 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4014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一段2  
號 資訊與教學大樓B棟7樓  
聯絡人：王郁涵  
電話：02-77498204  
電子信箱：yuhan.tocfl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華測字第11420001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、2026年臺灣考區華測定期考試日程表、附件二、電腦聽讀口寫考試規則  
\_202511 (1142000149-0-0. pdf、1142000149-0-1. pdf)

主旨：檢送2026年華語文能力測驗定期考試日程表及新版考試規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2026年臺灣考區定期考試日程表（附件一）業已公告於本會官網，並同步提供日程表PDF檔及宣傳海報電子檔。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僑外生及早備考。

二、考試規則部分業經更新，敬請提醒所屬僑外生留意下列規定：

（一）自進場時間開始，禁止考生於紙條、肢體、物品上畫記、抄襲任何文字、符號，包含考後成績。請配合監試人員檢查雙手及手臂，違者將取消考試資格，成績不予計分，亦不退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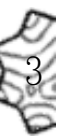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考生於試場內若有舞弊行為（如代考等），本會將依其違規情節，限制其報名海內外華語文能力測驗，最長達三年，且須負相應法律責任。

（三）新版考試規則全文如附件二，請自行下載參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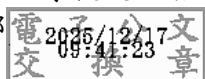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清華大學



1140025477

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招收外籍生高中職及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高校  
副本：教育部



執行長 陳柏熹



裝

訂



線